冷水府发〔2023〕133号

冷水镇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冷水镇2024年春节前安全领域十大

风险专项攻坚行动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民委员会，镇内设各科室，镇属各单位：

根据《石柱县2024年春节前安全领域十大风险专项攻坚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石安委办发〔2023〕109号）文件精神，为切实做好2024年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，结合我镇实际情况，镇政府特制定了《冷水镇2024年春节前安全领域十大风险专项攻坚行动工作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 冷水镇人民政府

 2023年11月1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冷水镇2024年春节前安全领域十大风险

专项攻坚行动工作方案

为扎实做好冬季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，确保2023年度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圆满收官，为迎接2024年春节打下坚实的安全基础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统筹发展和安全，以“控大事故、防大灾害”为核心目标，强化党政履职，严格监管执法，压实主体责任，深化专项整治，为全县营造良好的安全稳定环境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针对冬季气候特点，聚焦“十大风险”，全面开展十大攻坚行动，严格排查整治与监管执法，持续深化重大事故隐患2023行动，夯实冬季安全及春节安全保障基础，着力实现平安过节，减少一般事故，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事故，坚决防止发生因灾导致的群死群伤责任事件，全力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。

三、工作重点

即日起至2024年春节，聚焦十大风险，开展以下十大专项攻坚行动。

（一）建设施工专项攻坚。针对冬季作业湿滑，施工作业面多、一线人员高坠风险大，叠加气温下降，建筑结构坍塌风险升高，以及农村自建房施工安全管理不到位、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等问题，督促在建项目针对冬季施工特点，制定切实可行的施工计划和施工安全技术方案，严格按程序论证和审批，严防事故发生。农村自建房施工现场必须配备基本的安全防护用品，要强化“四到场”监管（批前选址到场、建时放样到场、建中巡查到场、竣工验收到场），加强镇村干部、工匠、建房人教育培训。

牵头领导：刘 星、刘 伟和各项目牵头领导

责任单位：镇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、镇执法队和项目所涉科室，各村民委员会

（二）道路交通专项攻坚。针对冬季雨雾冰雪和高山地区路面结冰影响，以及货物流通需求大，“三超一疲劳”非法违规行为增多等问题，结合我镇实际情况，明确防控重点区域、重点车辆、重点路段、重点时段等，针对性开展防范。加强“三客一危一货”等重点车辆监管，加大监管执法力度。宣传雨雾冰冻天气驾车技巧和急救知识，及时发布交通管制信息，最大限度降低对群众出行的影响。

牵头领导：谭鸿林

责任单位：镇应急办办，各村民委员会

（三）取暖中毒攻坚行动。针对冬季易发生燃煤及用电、用炭取暖不慎引发中毒窒息问题，加强冬季取暖安全常识和防救措

施常态化宣传教育，做好取暖时的通风，重点排查幼儿园、学校宿舍、城乡居民住户、建筑工地民工宿舍、酒店、旅馆，以及各类市场、小作坊、值班室、自建房、废旧物品回收站等燃煤、用电、用炭取暖场所，尤其要把辖区内孤寡老人、五保户、空巢老人等特殊人群住户作为重点，排查整治老旧线路、电气线路未穿管保护、封闭取暖一氧化碳中毒等隐患。

牵头领导：谭鸿林

责任单位：镇应急办，各村民委员会

（四）消防安全攻坚行动。针对冬季各类电气设施超负荷运行、动火作业频繁，易因线路老化漏电、室内吸烟等引发火灾等问题，扎实推进火灾“除险清患”行动，深化厂房库房、老旧农房、农民自建房等火灾隐患排查整治，纠治违法行为，坚决消除各类隐患。强化商业综合体、“三合一”和“九小”场所等高风险场所火灾防控，加大监督执法力度，压实消防主体责任。

牵头领导：谭鸿林

责任单位：镇应急办，各村民委员会

（五）危化烟爆专项攻坚。针对年检维修、开停车频繁，以及烟花爆竹销售进入旺季，非法经营、运输和储存行为等问题，开展“三重一高”专项整治，加强重大危险源、危险化学品重点使用企业、烟花爆竹经营企业等安全风险防控，强化危化、烟爆打非治违。

牵头领导：谭鸿林

责任单位：镇应急办，各村民委员会

（六）文旅活动专项攻坚。针对冬季滑雪运动来临，车辆和人流量多等风险问题，统筹推进人员聚集、特种设备、冰雪霜冻天气道路交通等进行隐患排查整治。严格落实极端天气关停、最大承载量管控等安全管理措施，针对冬季气候要针对性的落实安全防范措施，千方百计确保游客安全。

牵头领导：谭 毅

责任单位：镇旅游办，镇应急办，各村民委员会

（七）燃气专项攻坚。针对冬季问题气、问题瓶、问题阀、问题软管 、问题灶、问题管网、问题环境等容易集中暴露印发安全问题，聚焦燃气经营、输送配送、燃气使用、燃气具生产销售安装4个环节和问题气、问题瓶、问题阀、问题软管 、问题灶 、问题管网、问题环境7大问题，加大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和执法纠违力度。

牵头领导：谭 毅

责任单位：镇经发办，镇应急办，各村民委员会

（八）工商贸专项攻坚。针对“四涉一有限”（粉尘涉爆、涉氨制冷、高温熔融金属、冶金煤气、有限空间作业和使用危险化学品）程序不到位、“三大作业”审批不严格、操作不规范等问题，紧盯“四涉一有限一使用”企业，坚决落实安全管理措施。对检维修作业、临时作业、动火作业等危险作业，严格进行审批管控，加强安全监管。凡进入狭窄空间或密闭空间作业的，必须按照有关规定采取强制通风、空气检测、佩戴专用防护用具等安全措施。

牵头领导：谭鸿林

责任单位：镇应急办，各村民委员会，镇属各单位

（九）食品安全专项攻坚。针对冬季聚会聚餐增多、有毒有害动植物引起食物中毒等风险，禁止个人采摘食用使用野生菌和餐饮场所售卖野生菌，严格执行农村家庭宴席申报、备案、检查制度，重点关注学校企事业单位食堂，严防集体中毒事件发生。

牵头领导：谭鸿林

责任单位：镇应急办，各村民委员会，镇属各单位

（十）森林火灾专项攻坚。针对冬季气候干燥、树木落叶，森林可燃物增多，电力线路、农事、祭祀等野外用火易引发火灾等问题，切实加强森林防火知识宣传，进一步加大火源管控力度，特别是重点林区进山旅游、祭祖及焚烧秸秆等用火管理，有力推动森林防火站、消防水池、智能监控、防火阻隔“四大工程”建设。

牵头领导：刘 燕

责任单位：镇农服中心、各村民委员会

四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（2023年11月22日前）。各村在11月18日前组织开展本专项攻坚行动动员部署会议，开展动员部署。

（二）排查整治阶段（2023年11月23日至2024年1月22日）。全面开展春节前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排查整治攻坚行动，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，严查重处违法违规行为。

（三）总结提升阶段（2024年1月23日至2月10日）。对重点难点问题隐患，进行攻坚促整改。各村，镇属各单位要认真总结经验，安排好相关工作部署，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事故的发生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全领域大排查。全县各行业领域主管部门要及时启动专项攻坚行动，主要领导要亲自研究部署，分管领导要细化推进工作，相关科室要打表推进专项攻坚行动。各企事业单位、个体工商户要对照十大专项攻坚行动明确的重点任务，结合实际，明确自身排查的重点内容，全面开展自查自改，分类形成自查工作台账，报送相关主管部门备案。各主管部门要逐一开展核查验收，建立问题排查台账，确保底线清、情况明、任务实。既要发挥牵头科室的牵头作用，又要发挥责任单位的具体职责，更有推动各个专项攻坚行动协调推进与具体落实。

（二）全方位强整治。各企事业单位、个体工商户要针对问题建立整改台账，接受相关单位检查验收。问题整改牵头单位要整合相关部门工作力量，协调高效整改问题，更要组织复查验收，确保问题及时整改销号。同时，要举一反三，善于从具体问题剖析深层次原因，创新工作制度与办法，真正从预防入手，全方位整改问题。

（三）全链条明责任。各责任单位要研究细化工作措施，结合实际，明晰重点内容、责任领导、责任人员和工作要求等，对排查工作要签字背书，对查不出问题的单位进行重点核查，并对查出的问题落实闭环措施和责任人员，确保能整改的及时整改销号，不能及时整改的，及时进行管控，并制定好整改计划。同时，要运用好安全问题清单工作方法，及时将较大及以上问题纳入八张问题清单系统进行挂单整改，确保全链条明责任、强整改。

六、工作保障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冷水镇2024年春节前安全领域十大风险专项攻坚行动工作领导小组，由镇长杨未军任组长，人大主席谭鸿林任常务组长，其他各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各科室负责人、各村主要负责人为成员，负责统筹推进2024年春节前安全领域十大风险专项攻坚行动，协调解决攻坚行动过程中的重难点问题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应急办，由镇应急办负责人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统筹协调、督查督导等日常工作事务。

（二）广泛宣传发动。深入一线开展安全知识教育普及，强化自然灾害易发多发区域群众应急避险知识宣传，督促指导企业加强重点岗位、重点工艺、重点操作人员安全教育培训。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、标语专栏等，在各重点企业、场所要悬挂3幅以上标语，广泛宣传安全生产与应急避险知识，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。

（三）严格督查督办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统筹协调和指导监督力度，组织明查暗访组深入开展明查暗访，严格运用通报、约谈、警示、曝光等手段推进工作，对推进不力或存在重大问题导致事故发生的，依法依规严肃开展追责问责。

冷水镇党政办公室 2023年11月16日印发